

#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辉光电”、“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124号)。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

本次发行初始发行股份数量为268,144.4225万股,发行价格为4.21元/股(超限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的20.00%,发行人授予东方投行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以下简称“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308,366.0725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超额配售的股票数量为80,443.3267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26.09%。

根据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最终超额配售数量为80,443.3267万股。因最终超额配售数量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数量不同,本次发行最终超额配售数量为79,556.6733万股。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160.8958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5.88%。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自启用,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7,540.200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00%,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自启用,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7,761.850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3.28%。

根据《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主承销商已于本次发行价格网下投资者超额配售,共212,650.00万股,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81.00%。

根据《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为409,500股,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投资者的申购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超额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8,770,150股)股份,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1,390.7458万股,占扣除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7.65%,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2.6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6,532.0000万股,占扣除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2.35%,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1.22%。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30.3014621%。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7月21日(即7月21日(T+2))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根据《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发行价格2.65元/股及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超额配售选择权(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机构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一并划付对应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及相应超额配售选择权资金应当于2021年5月20日(T+2)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超额配售选择权认购资金费率50.40%。配售对象的超额配售选择权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4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出现缴款失败,请务必按照以下规定分别缴款。项目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认购资金,会导致缴款失败,造成认购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足额缴款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认购资金于2021年5月20日(T+2)日终前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超额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上和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众投资者持有的新股数量和其他金融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对象(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5月21日(T+3)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摇号抽签”)。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将按照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号代表获配一个股份。网下投资者一旦获配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未获配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所获配的股票全部撤回及售发行,且本次发行将在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3.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以及获配后拒绝缴纳认购资金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认购资金退还给网下投资者,并自行冻结至本次发行结束。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失败的,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失败的,自认购资金冻结之日起30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购、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多次有效申购。

5.对本次发行,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缴款通知。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超额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交所[2019]146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询价综合确定,包括:(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2)与发行人长期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默契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3)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国有企事业单位或上市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或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机构投资者,加权平均数较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最终超额配售数量(0股)与初始超额配售数量的差额200.55万股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发行数量为2,867.90万股,占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71.50%;超额配售调整后的网上发行数量为1,143.10万股,占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28.50%。根据《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9,280.2858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802.2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65.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45.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8337537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5月18日(T+2)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下发行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422,816

#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爱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19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中信建投证券、中原证券”或“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爱慕股份”,股票代码为“603511”。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非限售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0.99元/股,发行数量为4,001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3.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5月18日(T+2)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5,924,313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754,051,329.87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85,687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798,570.13元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997,472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83,906,937.28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528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53,062.72元

未缴认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号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吴瀚宇	吴瀚宇	A313673726	158	3,316.42	158
2	杨朝晖	杨朝晖	A751402782	158	3,316.42	158
3	王本祥	王本祥	A235040372	158	3,316.42	158
4	王晋明	王晋明	A243837415	158	3,316.42	158
5	杨光	杨光	A148458565	158	3,316.42	158
6	文静	文静	A126199828	158	3,316.42	158
7	姚露	姚露	A181619027	158	3,316.42	158
8	朱学军	朱学军	A156599307	158	3,316.42	158
9	郑功	郑功	A675790175	158	3,316.42	158
10	汤友钱	汤友钱	A484329445	158	3,316.42	158
11	许兴德	许兴德	A270442148	158	3,316.42	158
12	何兴	何兴	A431226514	158	3,316.42	158
13	方晓程	方晓程	A474765118	158	3,316.42	158
14	邓敬奇	邓敬奇	A257429257	158	3,316.42	158
15	谢博康	谢博康	A840530951	158	3,316.42	158
16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880257156	158	3,316.42	158

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8,215股,包销金额为1,851,632.85元,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2%。

2021年5月20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登记申报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6451545、010-86451546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席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5705834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1497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网下发行新增2,000.00万股,占发行人公司总股本的25.00%,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5.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30.00万股,占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1497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网下发行新增2,000.00万股,占发行人公司总股本的25.00%,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5.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30.00万股,占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畅银”、“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1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2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4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406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百川畅银”,股票代码为“300614”。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有一定市值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19元/股,发行数量为4,01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由于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机构投资者,加权平均数较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最终超额配售数量(0股)与初始超额配售数量的差额200.55万股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发行数量为2,867.90万股,占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71.50%;超额配售调整后的网上发行数量为1,143.10万股,占扣除最终超额配售数量后发行总股数的28.50%。根据《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9,280.2858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802.2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65.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45.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8337537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5月18日(T+2)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下发行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422,816

#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神农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00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31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40元/股,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2.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8元/股。

神农集团于2021年5月19日(即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神农集团”A股股票1,200.9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申购股份处理及发行中止等环节,并于2021年5月2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5月21日(T+2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1年5月21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认购资金于2021年5月21日(T+2日)日终前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7058347,010-57058348

发行人: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民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357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333.35万股,其中网上发行1,3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5月19日(即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肇民科技”股票1,333.35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73,729.7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20,136,189,500股,配号总数为240,272,379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4072379。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109865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0.010,105159倍。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5月20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5月2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5月2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1年5月21日(T+2日)公告的《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5月21日(T+2日)日终前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发行人: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自愿披露定期报告等英文版本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愿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英文版)》(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英文版))及《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英文版)》,在对上述报告的中国版本基础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版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32

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21年5月17日(即T日)公告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回拨机制

2021年5月14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

#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临2021-042  
债券代码:122344 债券简称:14贵人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2021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业绩说明会由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2021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业绩说明会由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